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

独立财务顾问：

签署日期：二〇一五年七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对本报告书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本公司编制的所有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本次交易的相关审批机关对本次交易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交易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释义

恒天天鹅、上市公司	指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保定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华讯方舟、交易对方	指	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恒天天鹅以其传统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含或有负债)(具体见以下拟置出资产定义)与华讯方舟持有的军事通信及配套设施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含或有负债)(具体见以下拟置入资产定义)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前述资产置换的差额部分,由华讯方舟按较的一方资产作价较高的方式以现金方式补足
拟置入资产	指	华讯方舟持有的军事通信及配套设施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含或有负债),具体为:华讯方舟(母公司)全部军事通信及配套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含或有负债)及南京华讯100%股权、成都国睿100%股权、为了提高重组效率,华讯方舟(母公司)为实施重组而设立基金持有的资产及负债(含或有负债)整合入南京华讯后再置入恒天天鹅
拟置出资产	指	恒天天鹅传统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具体为:恒天天鹅持有的除3.32亿元现金、华鑫方舟51%股权、吉研高科60%股权及上市公司对吉研高科的债权以外的其他全部金融资产及负债
交易所标的、标的资产	指	拟置入资产和拟置出资产
中国恒天	指	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恒天天鹅控股股东
恒天纤维、天鹅集团	指	恒天纤维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保定天鹅化纤集团有限公司,系中国恒天之一级控股人
南京华讯	指	南京华讯方舟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成都国睿	指	成都国睿科技有限公司
天鹅聚丰	指	新疆天鹅聚丰有限责任公司
天鹅特纤	指	新疆天鹅特纤纤维有限公司
吉研高科	指	吉林市吉研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天鹅新纤	指	保定天鹅新纤纤维销售有限公司
华鑫方舟	指	北京华鑫方舟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协议、《资产置换协议》	指	《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与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与恒天纤维集团有限公司之资产置换协议》
重大资产重组预案	指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置出上市公司之日,亦为拟置出资产交割之目的,由各方共同确定的基准日,除非各方另行约定,均为交割基准日)
交割审计基准日、拟置出资产交割日	指	恒天天鹅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拟置出资产交割手续(置入上市公司之日,除非各方另行约定,交割日及系相关股权交割(南京华讯、成都国睿)全部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且恒天天鹅名下当日)
拟置入资产交割日	指	恒天天鹅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拟置入资产交割手续(置入上市公司之日,除非各方另行约定,交割日及系相关股权交割(南京华讯、成都国睿)全部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且恒天天鹅名下当日)
《公司章程》	指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独立财务顾问、信达证券	指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本次交易中,恒天天鹅拟置入华讯方舟全部军事通信及配套设施业务,并将原有传统业务置出。本次交易完成后,恒天天鹅将保留发展前景较好的基础纤维业务,并进一步发挥市场优势较强的军事通信及配套设施业务。置换工作完成后,本次拟置出资产将最终由恒天纤维进行回购。
拟置入资产为恒天天鹅传统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具体为:恒天天鹅持有的3.32亿元现金、华鑫方舟51%股权、吉研高科60%股权及上市公司对吉研高科的债权以外的其他全部资产及负债。
拟置入资产为华讯方舟持有的军事通信及配套设施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含或有负债),包括南京华讯100%股权及成都国睿100%股权。
二、标的资产的评估作价情况
(一)拟置出资产的评估作价
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为恒天天鹅传统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包括或有负债),根据中联联评字[2015]第387号《评估报告》,以2014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置出资产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01,607.20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值为108,209.26万元,评估增值6,602.06万元,增值率6.50%。拟置出资产的交易作价依据上述评估值确定为108,209.26万元。
(二)拟置入资产的评估作价
本次交易的拟置入资产为南京华讯100%股权及成都国睿100%股权。根据中联联评出具的《中联联评字[2015]第389号《评估报告》以及中联联评字[2015]第390号《评估报告》,以2014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中联联评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南京华讯100%股权及成都国睿100%股权进行评估,对两种评估方法的评估情况进行比较分析后,确定收益法的评估结果

作为评估结论,其中,南京华讯100%股权的评估值为163,354.12万元,成都国睿100%股权的评估值为37,590.46万元。

六、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恒天天鹅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254,434.71万元,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的总资产为234,696.13万元,占恒天天鹅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92.24%;拟置入资产的总资产为170,944.58万元,占恒天天鹅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67.19%。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恒天天鹅控股股东华讯方舟,根据《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恒天天鹅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恒天天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恒天天鹅独立董事也就上述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本次交易前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化
本次交易为重大资产置换,拟置入资产和拟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通过现金方式补足,不会对恒天天鹅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更,本次交易不会对恒天天鹅股权结构造成影响。

第二节 本次交易实施情况

一、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
(一)恒天天鹅的决策过程
2015年4月7日,恒天天鹅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预案;2015年4月29日,恒天天鹅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正式方案;2015年5月15日,恒天天鹅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正式方案。
(二)交易对方的决策过程
2015年4月16日,华讯方舟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预案;2015年4月27日,华讯方舟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
(三)本次交易已获得的授权情况,同意或备案
2014年11月14日,恒天天鹅召开第九届七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员工安置方案;2015年4月21日,恒天天鹅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职工安置方案的补充说明。
(四)本次交易相关的资产交割情况
本次交易,恒天天鹅以其拥有的传统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包括或有负债)与华讯方舟持有的南京华讯100%股权及成都国睿100%股权进行置换。为了方便拟置出资产的承接,恒天天鹅新设全资子公司天鹅新纤,在拟置出资产交割前作为承接主体,承接恒天天鹅传统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在资产交割完成后,华讯方舟拥有天鹅新纤100%股权。
经恒天天鹅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恒天天鹅以1,000万元货币资金出资成立全资子公司天鹅新纤。2015年3月30日,保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发区分局向天鹅新纤核发了《营业执照》(注册号:230199101011989)。为完成拟置出资产的内部整合工作,恒天天鹅与天鹅新纤于2015年5月16日、2015年5月31日分别签署了《拟置出资产之资产交割确认书(一)》及《拟置出资产之交割确认书(二)》。
恒天天鹅与华讯方舟于2015年6月30日签署《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与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之拟置出资产交割确认书》,确定:
1、根据《资产置换协议》约定,双方确认,交割审计基准日及拟置出资产交割日为2015年6月30日。
2、拟置出资产交割的原则:对于无需办理过户登记手续即可转移所有权的资产,其所有权利由恒天天鹅将拟置出资产移交天鹅新纤且天鹅新纤完成将其股权登记至华讯方舟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转移;对于需要办理过户登记手续方能转移所有权的资产,其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由恒天天鹅将拟置出资产移交天鹅新纤且天鹅新纤完成将其股权登记至华讯方舟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转移;其所有权利则自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转移至天鹅新纤且天鹅新纤完成将其股权登记至华讯方舟名下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转移;交割资产的具体信息均以交割报表反映的情况及恒天天鹅聘请的审计机构对拟置出资产在交割审计基准日审计确认的数值为准。
3、双方共同确定2015年6月30日全部拟置出资产均进入天鹅新纤并随天鹅新纤100%股权交割至华讯方舟名下,具体以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的情况及恒天天鹅聘请的审计机构对拟置出资产在交割审计基准日审计确认的数值为准。
拟置出资产的具体交割情况如下:
1、长期股权投资类资产的交割:
(1)经投资一仙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局登记,天鹅聚丰99%股权已于2015年6月24日过户至承接主体天鹅新纤名下;
(2)经投资一仙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局登记,天鹅特纤85%股权已于2015年6月24日过户至承接主体天鹅新纤名下;
(3)保定里奇27%股权过户至承接主体天鹅新纤名下事宜,正在履行保定市新市区商务局审批及保定市工商局登记的程序中尚未完成。
2、土地使用权的交割:
(1)恒天天鹅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债权人通知和公告程序,至今未接到债权人提出的提前清偿债务或为其另行提供担保的要求。
(3)自2015年5月31日起,恒天天鹅已向天鹅新纤交付了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权利凭证等,恒天天鹅名下17处房产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或承担,其所有权利则自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
9、专利及其他知识产权的交割:
自2015年5月31日起,恒天天鹅已向天鹅新纤交付了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权利凭证等,恒天天鹅名下32项专利权和4项专利申请权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或承担,其所有权利则自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
十、员工的安置:
截至拟置出资产交割日,根据“人随资产、业务走”的原则,拟置出资产相关的全体员工的劳动关系转移至天鹅新纤的相关事宜正在办理中。
鉴于拟置出资产涉及的员工安置方案已经恒天天鹅职工代表大会表决通过,且《资产置换协议》及恒天天鹅出具的承诺已约定相关措施保证恒天天鹅不会因为拟置出资产涉及员工安置而遭受任何损失或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拟置出资产相关债务清偿与资产移交、风险已实质转移至天鹅新纤及恒天纤维。
11、员工的安置:
截至拟置出资产交割日,根据“人随资产、业务走”的原则,拟置出资产相关的全体员工的劳动关系转移至天鹅新纤的相关事宜正在办理中。
鉴于拟置出资产涉及的员工安置方案已经恒天天鹅职工代表大会表决通过,且《资产置换协议》及恒天天鹅出具的承诺已约定相关措施保证恒天天鹅不会因为拟置出资产涉及员工安置而遭受任何损失或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拟置出资产相关债务清偿与资产移交、风险已实质转移至天鹅新纤及恒天纤维。
12、天鹅新纤的交割:
经保定市工商局登记,承接主体天鹅新纤100%股权已于2015年6月29日过户至华讯方舟名下。
(二)拟置入资产过户情况

(4)安徽丰创19.608%股权过户至承接主体天鹅新纤名下事宜,正在履行蚌埠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和质量监督管理局登记的程序中尚未完成。

2、土地使用权的交割:
自2015年5月16日起,恒天天鹅已向天鹅新纤交付了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权利凭证等,恒天天鹅名下2宗土地使用权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或承担,其所有权利则自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
3、房屋所有权的交割:
自2015年5月16日起,恒天天鹅已向天鹅新纤交付了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权利凭证等,恒天天鹅名下1处有证房屋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或承担,其所有权利则自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
4、注册商标权及商标注册申请的交割:
自2015年5月16日起,恒天天鹅已向天鹅新纤交付了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权利凭证等,恒天天鹅名下31项注册商标权和1项商标注册申请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或承担,其所有权利则自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
5、专利及其他知识产权的交割:
自2015年5月16日起,恒天天鹅已向天鹅新纤交付了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权利凭证等,恒天天鹅名下38项非专利技术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或承担。
6、著作权利的交割:
自2015年5月16日起,恒天天鹅已向天鹅新纤交付了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权利凭证等,恒天天鹅名下1项著作权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或承担,其所有权利则自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
8、车辆的交割:
自2015年5月16日起,恒天天鹅已向天鹅新纤交付了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权利凭证等,恒天天鹅名下17处车辆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或承担,其所有权利则自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
9、其他资产的交割:
自2015年5月31日起,恒天天鹅已向天鹅新纤交付了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权利凭证等,恒天天鹅2015年5月31日账上列示的上述资产外的其他全部资产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以及费用,双方对此部分债务确认完成交割。
综上,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拟置出资产所涉债务的相关转移手续正在办理中,鉴于《资产置换协议》中恒天纤维承诺事项及华讯方舟另出具的承诺已约定相关措施保证恒天天鹅不会因为拟置出资产涉及债务转移而遭受任何损失或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拟置出资产相关债务清偿与资产移交、风险已实质转移至天鹅新纤及恒天纤维。

11、员工的安置:
截至拟置出资产交割日,根据“人随资产、业务走”的原则,拟置出资产相关的全体员工的劳动关系转移至天鹅新纤的相关事宜正在办理中。
鉴于拟置出资产涉及的员工安置方案已经恒天天鹅职工代表大会表决通过,且《资产置换协议》及恒天天鹅出具的承诺已约定相关措施保证恒天天鹅不会因为拟置出资产涉及员工安置而遭受任何损失或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拟置出资产相关债务清偿与资产移交、风险已实质转移至天鹅新纤及恒天纤维。
12、天鹅新纤的交割:
经保定市工商局登记,承接主体天鹅新纤100%股权已于2015年6月29日过户至华讯方舟名下。
(二)拟置入资产过户情况

权利用证等,恒天天鹅名下17处车辆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或承担,其所有权利则自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恒天天鹅和天鹅新纤正在办理该类资产的过户及相关手续。
自2015年5月31日起,恒天天鹅已向天鹅新纤交付了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权利凭证等,恒天天鹅2015年5月31日账上列示的上述资产外的其他全部资产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以及费用,双方对此部分债务确认完成交割。
综上,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拟置出资产所涉债务的相关转移手续正在办理中,鉴于《资产置换协议》中恒天纤维承诺事项及华讯方舟另出具的承诺已约定相关措施保证恒天天鹅不会因为拟置出资产涉及债务转移而遭受任何损失或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拟置出资产相关债务清偿与资产移交、风险已实质转移至天鹅新纤及恒天纤维。

11、员工的安置:
截至拟置出资产交割日,根据“人随资产、业务走”的原则,拟置出资产相关的全体员工的劳动关系转移至天鹅新纤的相关事宜正在办理中。
鉴于拟置出资产涉及的员工安置方案已经恒天天鹅职工代表大会表决通过,且《资产置换协议》及恒天天鹅出具的承诺已约定相关措施保证恒天天鹅不会因为拟置出资产涉及员工安置而遭受任何损失或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拟置出资产相关债务清偿与资产移交、风险已实质转移至天鹅新纤及恒天纤维。
12、天鹅新纤的交割:
经保定市工商局登记,承接主体天鹅新纤100%股权已于2015年6月29日过户至华讯方舟名下。
(二)拟置入资产过户情况

权利用证等,恒天天鹅名下17处车辆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或承担,其所有权利则自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恒天天鹅和天鹅新纤正在办理该类资产的过户及相关手续。
自2015年5月31日起,恒天天鹅已向天鹅新纤交付了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权利凭证等,恒天天鹅2015年5月31日账上列示的上述资产外的其他全部资产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以及费用,双方对此部分债务确认完成交割。
综上,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拟置出资产所涉债务的相关转移手续正在办理中,鉴于《资产置换协议》中恒天纤维承诺事项及华讯方舟另出具的承诺已约定相关措施保证恒天天鹅不会因为拟置出资产涉及债务转移而遭受任何损失或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拟置出资产相关债务清偿与资产移交、风险已实质转移至天鹅新纤及恒天纤维。

11、员工的安置:
截至拟置出资产交割日,根据“人随资产、业务走”的原则,拟置出资产相关的全体员工的劳动关系转移至天鹅新纤的相关事宜正在办理中。
鉴于拟置出资产涉及的员工安置方案已经恒天天鹅职工代表大会表决通过,且《资产置换协议》及恒天天鹅出具的承诺已约定相关措施保证恒天天鹅不会因为拟置出资产涉及员工安置而遭受任何损失或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拟置出资产相关债务清偿与资产移交、风险已实质转移至天鹅新纤及恒天纤维。
12、天鹅新纤的交割:
经保定市工商局登记,承接主体天鹅新纤100%股权已于2015年6月29日过户至华讯方舟名下。
(二)拟置入资产过户情况

独立财务顾问：

签署日期：二〇一五年七月

声明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受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担任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独立财务顾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有关要求,按照行业公认的职业道德规范,本着诚实守信和勤勉尽责的原则,在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和充分了解本次交易行为的基础上,本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的核查意见。
本独立财务顾问作如下声明:
1、本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所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的依据是本次交易各方提供的资料,提供方对所提供的出具本核查意见所依据的所有文件和材料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负责,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任何责任。
2、本独立财务顾问已出具核查意见所依据的事实进行了尽职调查,对本核查意见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有诚信信用、勤勉尽责义务。
3、本独立财务顾问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核查意见仅就本次交易实施情况对恒天天鹅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合理做出客观、公正的评价,本独立财务顾问的职责范围并不包括由恒天天鹅董事会负责的对本次交易事项在商业上的可行性研究,不构成对恒天天鹅的任何投资建议,对投资者依据本核查意见所做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或责任。
4、本独立财务顾问未委托和授权任何其它机构和个人提供未在本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中列载的信息和资料,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任何责任或责任。
5、本独立财务顾问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恒天天鹅董事会发布的《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等公告、独立董事意见和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审计报告和法律顾问意见书等文件之全文。

释义

恒天天鹅、上市公司	指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保定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华讯方舟、交易对方	指	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恒天天鹅以其传统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含或有负债)(具体见以下拟置出资产定义)与华讯方舟持有的军事通信及配套设施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含或有负债)(具体见以下拟置入资产定义)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前述资产置换的差额部分,由华讯方舟按较的一方资产作价较高的方式以现金方式补足
拟置入资产	指	华讯方舟持有的军事通信及配套设施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含或有负债),具体为:华讯方舟(母公司)全部军事通信及配套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含或有负债)及南京华讯100%股权、成都国睿100%股权、为了提高重组效率,华讯方舟(母公司)为实施重组而设立基金持有的资产及负债(含或有负债)整合入南京华讯后再置入恒天天鹅
拟置出资产	指	恒天天鹅传统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具体为:恒天天鹅持有的除3.32亿元现金、华鑫方舟51%股权、吉研高科60%股权及上市公司对吉研高科的债权以外的其他全部金融资产及负债
交易所标的、标的资产	指	拟置入资产和拟置出资产
中国恒天	指	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保定天鹅化纤集团有限公司,系中国恒天之一级控股人
恒天纤维、天鹅集团	指	恒天纤维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保定天鹅化纤集团有限公司,系中国恒天之一级控股人
南京华讯	指	南京华讯方舟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成都国睿	指	成都国睿科技有限公司
天鹅聚丰	指	新疆天鹅聚丰有限责任公司
天鹅特纤	指	新疆天鹅特纤纤维有限公司
吉研高科	指	吉林市吉研高科纤维有限公司
天鹅新纤	指	保定天鹅新纤纤维销售有限公司
华鑫方舟	指	北京华鑫方舟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协议、《资产置换协议》	指	《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与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与恒天纤维集团有限公司之资产置换协议》
重大资产重组预案	指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置出上市公司之日,亦为拟置出资产交割之目的,由各方共同确定的基准日,除非各方另行约定,均为交割基准日)
交割审计基准日、拟置出资产交割日	指	恒天天鹅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拟置出资产交割手续(置入上市公司之日,除非各方另行约定,交割日及系相关股权交割(南京华讯、成都国睿)全部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且恒天天鹅名下当日)
拟置入资产交割日	指	恒天天鹅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拟置入资产交割手续(置入上市公司之日,除非各方另行约定,交割日及系相关股权交割(南京华讯、成都国睿)全部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且恒天天鹅名下当日)
《公司章程》	指	《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独立财务顾问、信达证券	指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本次交易中,恒天天鹅拟置入华讯方舟全部军事通信及配套设施业务,并将原有传统业务置出。本次交易完成后,恒天天鹅将保留发展前景较好的基础纤维业务,并进一步发挥市场优势较强的军事通信及配套设施业务。置换工作完成后,本次拟置出资产将最终由恒天纤维进行回购。
拟置入资产为恒天天鹅传统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具体为:恒天天鹅持有的3.32亿元现金、华鑫方舟51%股权、吉研高科60%股权及上市公司对吉研高科的债权以外的其他全部资产及负债。
拟置入资产为华讯方舟持有的军事通信及配套设施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含或有负债),包括南京华讯100%股权及成都国睿100%股权。
二、标的资产的评估作价情况
(一)拟置出资产的评估作价
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为恒天天鹅传统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包括或有负债),根据中联联评字[2015]第387号《评估报告》,以2014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拟置出资产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01,607.20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值为108,209.26万元,评估增值6,602.06万元,增值率6.50%。拟置出资产的交易作价依据上述评估值确定为108,209.26万元。
(二)拟置入资产的评估作价
本次交易的拟置入资产为南京华讯100%股权及成都国睿100%股权。根据中联联评出具的《中联联评字[2015]第389号《评估报告》以及中联联评字[2015]第390号《评估报告》,以2014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中联联评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南京华讯100%股权及成都国睿100%股权进行评估,对两种评估方法的评估情况进行比较分析后,确定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其中,南京华讯100%股权的评估值为163,354.12万元,成都国睿100%股权的评估值为37,590.46万元。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恒天天鹅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254,434.71万元,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的总资产为234,696.13万元,占恒天天鹅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92.24%;拟置入资产的总资产为170,944.58万元,占恒天天鹅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67.19%。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四、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恒天天鹅控股股东华讯方舟,根据《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恒天天鹅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恒天天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恒天天鹅独立董事也就上述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恒天天鹅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254,434.71万元,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的总资产为234,696.13万元,占恒天天鹅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92.24%;拟置入资产的总资产为170,944.58万元,占恒天天鹅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67.19%。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六、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恒天天鹅控股股东华讯方舟,根据《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恒天天鹅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恒天天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恒天天鹅独立董事也就上述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恒天天鹅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254,434.71万元,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的总资产为234,696.13万元,占恒天天鹅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92.24%;拟置入资产的总资产为170,944.58万元,占恒天天鹅2014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67.19%。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恒天天鹅控股股东华讯方舟,根据《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恒天天鹅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恒天天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恒天天鹅独立董事也就上述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一、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
(一)恒天天鹅的决策过程
2015年4月7日,恒天天鹅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预案;2015年4月29日,恒天天鹅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正式方案;2015年5月15日,恒天天鹅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正式方案。
(二)交易对方的决策过程
2015年4月16日,华讯方舟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预案;2015年4月27日,华讯方舟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
(三)本次交易已获得的授权情况,同意或备案
2014年11月14日,恒天天鹅召开第九届七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员工安置方案;2015年4月21日,恒天天鹅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职工安置方案的补充说明。
(四)本次交易相关的资产交割情况
本次交易,恒天天鹅以其拥有的传统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包括或有负债)与华讯方舟持有的南京华讯100%股权及成都国睿100%股权进行置换。为了方便拟置出资产的承接,恒天天鹅新设全资子公司天鹅新纤,在拟置出资产交割前作为承接主体,承接恒天天鹅传统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在资产交割完成后,华讯方舟拥有天鹅新纤100%股权。
经恒天天鹅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恒天天鹅以1,000万元货币资金出资成立全资子公司天鹅新纤。2015年3月30日,保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发区分局向天鹅新纤核发了《营业执照》(注册号:230199101011989)。为完成拟置出资产的内部整合工作,恒天天鹅与天鹅新纤于2015年5月16日、2015年5月31日分别签署了《拟置出资产之资产交割确认书(一)》及《拟置出资产之交割确认书(二)》。
恒天天鹅与华讯方舟于2015年6月30日签署《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与恒天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之拟置出资产交割确认书》,确定:
1、根据《资产置换协议》约定,双方确认,交割审计基准日及拟置出资产交割日为2015年6月30日。
2、拟置出资产交割的原则:对于无需办理过户登记手续即可转移所有权的资产,其所有权利由恒天天鹅将拟置出资产移交天鹅新纤且天鹅新纤完成将其股权登记至华讯方舟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转移;对于需要办理过户登记手续方能转移所有权的资产,其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由恒天天鹅将拟置出资产移交天鹅新纤且天鹅新纤完成将其股权登记至华讯方舟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转移;其所有权利则自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转移至天鹅新纤且天鹅新纤完成将其股权登记至华讯方舟名下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转移;交割资产的具体信息均以交割报表反映的情况及恒天天鹅聘请的审计机构对拟置出资产在交割审计基准日审计确认的数值为准。
3、双方共同确定2015年6月30日全部拟置出资产均进入天鹅新纤并随天鹅新纤100%股权交割至华讯方舟名下,具体以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反映的情况及恒天天鹅聘请的审计机构对拟置出资产在交割审计基准日审计确认的数值为准。
拟置出资产的具体交割情况如下:
1、长期股权投资类资产的交割:
(1)经投资一仙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局登记,天鹅聚丰99%股权已于2015年6月24日过户至承接主体天鹅新纤名下;
(2)经投资一仙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局登记,天鹅特纤85%股权已于2015年6月24日过户至承接主体天鹅新纤名下;
(3)保定里奇27%股权过户至承接主体天鹅新纤名下事宜,正在履行保定市新市区商务局审批及保定市工商局登记的程序中尚未完成。
2、土地使用权的交割:
(1)恒天天鹅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债权人通知和公告程序,至今未接到债权人提出的提前清偿债务或为其另行提供担保的要求。
(3)自2015年5月31日起,恒天天鹅已向天鹅新纤交付了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权利凭证等,恒天天鹅名下17处房产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或承担,其所有权利则自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
9、专利及其他知识产权的交割:
自2015年5月31日起,恒天天鹅已向天鹅新纤交付了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权利凭证等,恒天天鹅名下32项专利权和4项专利申请权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或承担,其所有权利则自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
十、员工的安置:
截至拟置出资产交割日,根据“人随资产、业务走”的原则,拟置出资产相关的全体员工的劳动关系转移至天鹅新纤的相关事宜正在办理中。
鉴于拟置出资产涉及的员工安置方案已经恒天天鹅职工代表大会表决通过,且《资产置换协议》及恒天天鹅出具的承诺已约定相关措施保证恒天天鹅不会因为拟置出资产涉及员工安置而遭受任何损失或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拟置出资产相关债务清偿与资产移交、风险已实质转移至天鹅新纤及恒天纤维。
11、员工的安置:
截至拟置出资产交割日,根据“人随资产、业务走”的原则,拟置出资产相关的全体员工的劳动关系转移至天鹅新纤的相关事宜正在办理中。
鉴于拟置出资产涉及的员工安置方案已经恒天天鹅职工代表大会表决通过,且《资产置换协议》及恒天天鹅出具的承诺已约定相关措施保证恒天天鹅不会因为拟置出资产涉及员工安置而遭受任何损失或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拟置出资产相关债务清偿与资产移交、风险已实质转移至天鹅新纤及恒天纤维。
12、天鹅新纤的交割:
经保定市工商局登记,承接主体天鹅新纤100%股权已于2015年6月29日过户至华讯方舟名下。
(二)拟置入资产过户情况

权利用证等,恒天天鹅名下17处车辆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或承担,其所有权利则自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恒天天鹅和天鹅新纤正在办理该类资产的过户及相关手续。
自2015年5月31日起,恒天天鹅已向天鹅新纤交付了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权利凭证等,恒天天鹅2015年5月31日账上列示的上述资产外的其他全部资产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以及费用,双方对此部分债务确认完成交割。
综上,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拟置出资产所涉债务的相关转移手续正在办理中,鉴于《资产置换协议》中恒天纤维承诺事项及华讯方舟另出具的承诺已约定相关措施保证恒天天鹅不会因为拟置出资产涉及债务转移而遭受任何损失或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拟置出资产相关债务清偿与资产移交、风险已实质转移至天鹅新纤及恒天纤维。

11、员工的安置:
截至拟置出资产交割日,根据“人随资产、业务走”的原则,拟置出资产相关的全体员工的劳动关系转移至天鹅新纤的相关事宜正在办理中。
鉴于拟置出资产涉及的员工安置方案已经恒天天鹅职工代表大会表决通过,且《资产置换协议》及恒天天鹅出具的承诺已约定相关措施保证恒天天鹅不会因为拟置出资产涉及员工安置而遭受任何损失或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拟置出资产相关债务清偿与资产移交、风险已实质转移至天鹅新纤及恒天纤维。
12、天鹅新纤的交割:
经保定市工商局登记,承接主体天鹅新纤100%股权已于2015年6月29日过户至华讯方舟名下。
(二)拟置入资产过户情况

权利用证等,恒天天鹅名下17处车辆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或承担,其所有权利则自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恒天天鹅和天鹅新纤正在办理该类资产的过户及相关手续。
自2015年5月31日起,恒天天鹅已向天鹅新纤交付了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权利凭证等,恒天天鹅2015年5月31日账上列示的上述资产外的其他全部资产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以及费用,双方对此部分债务确认完成交割。
综上,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拟置出资产所涉债务的相关转移手续正在办理中,鉴于《资产置换协议》中恒天纤维承诺事项及华讯方舟另出具的承诺已约定相关措施保证恒天天鹅不会因为拟置出资产涉及债务转移而遭受任何损失或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拟置出资产相关债务清偿与资产移交、风险已实质转移至天鹅新纤及恒天纤维。

11、员工的安置:
截至拟置出资产交割日,根据“人随资产、业务走”的原则,拟置出资产相关的全体员工的劳动关系转移至天鹅新纤的相关事宜正在办理中。
鉴于拟置出资产涉及的员工安置方案已经恒天天鹅职工代表大会表决通过,且《资产置换协议》及恒天天鹅出具的承诺已约定相关措施保证恒天天鹅不会因为拟置出资产涉及员工安置而遭受任何损失或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拟置出资产相关债务清偿与资产移交、风险已实质转移至天鹅新纤及恒天纤维。
12、天鹅新纤的交割:
经保定市工商局登记,承接主体天鹅新纤100%股权已于2015年6月29日过户至华讯方舟名下。
(二)拟置入资产过户情况

权利用证等,恒天天鹅名下17处车辆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或承担,其所有权利则自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恒天天鹅和天鹅新纤正在办理该类资产的过户及相关手续。
自2015年5月16日起,恒天天鹅已向天鹅新纤交付了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权利凭证等,恒天天鹅名下2宗土地使用权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或承担,其所有权利则自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
3、房屋所有权的交割:
自2015年5月16日起,恒天天鹅已向天鹅新纤交付了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权利凭证等,恒天天鹅名下1处有证房屋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转移至天鹅新纤享有或承担。
4、注册商标权及商标注册申请的交割:
自2015年5月16日起,恒天天鹅已向天鹅新纤交付了与该等资产相关的所有文件、资料、权利凭证等,恒天天鹅名下31项注册商标权和1项商标注册申请的占有、使用、收益、